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镇巴县鹿子坝公厕建设项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镇巴县市政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汉中市浚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镇巴县鹿子坝公厕建设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镇巴县鹿子坝公厕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镇巴县鹿子坝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主体建筑：地上二层框架结构公厕，建筑面积 237.49 平方米，檐高 7.35 米。基础采用钢筋砼独立基础，一层屋面为钢筋砼平屋面，二层屋面为铝镁锰板坡屋面，配套有完善的电气照明和给排水设施。室外工程：新建木平台约 21 平方米、挡土墙 3 米、排水沟 35 米、透水混凝土路面 32 平方米、钢筋砼化粪池 1 座、检查井和阀门井各 1 座、接线井 2 座，以及给水管道的 100 米、排水管道 50 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2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合同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陆仟元整
（小写）（：966000.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荣荣。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镇巴县市政工程管理站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镇巴县泾洋街道办河西路

邮政编码： 723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728MA6YTYBG0D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镇巴县泾洋街道办河西

社区沿山路 91 号 5 楼

邮政编码： 723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916-6715546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镇巴农商银行城关支行

账号： 2706080201201000004272